

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022年度发行人
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五星路 201 号)

2023 年 6 月

重要声明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对外公布的《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浙商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浙商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作为2018年第一期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以下简称“18绵安专债01”、“18绵安01”）、2018年第二期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以下简称“18绵安专债02”、“18绵安02”）、2019年第一期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以下简称“19绵安专债01”、“19绵安01”）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对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2022年度的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进行了跟踪和分析，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各期债券基本要素

债券全称	2018年第一期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018年第二期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019年第一期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债券简称	18绵安专债01/18绵安01	18绵安专债02/18绵安02	19绵安专债01/19绵安01
债券期限	本期债券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设置提前偿还条款，即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分别偿还债券本金金额的20%、20%、20%、20%、20%。		
发行时信用级别	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	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	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
最新信用级别	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	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18绵安专债02”和“19绵安专债01”信用等级为A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	
发行规模	3亿元	5亿元	2亿元
债券余额	1.2亿元	3亿元	1.6亿元
债券利率	8.1%	8.1%	7.9%
起息日	2018年5月4日	2018年11月22日	2019年11月25日

付息日	2019年至2025年每年的5月4日	2019年至2025年每年的11月22日	2020年至2026年每年的11月25日
本金兑付日	2021年至2025年每年的5月4日	2021年至2025年每年的11月22日	2022年至2026年每年的11月25日
担保方式	由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拟募集资金3亿元，其中1.5亿元用于建设绵阳市安州区城市停车场项目及其配套设施，1.5亿元用于补充发行人的营运资金。	本期债券拟募集资金5亿元，其中3亿元用于建设绵阳市安州区城市停车场项目及其配套设施，2亿元用于补充发行人的营运资金。	本期债券拟募集资金2亿元，其中1.7亿元用于建设绵阳市安州区城市停车场项目及其配套设施，0.3亿元用于补充发行人的营运资金。

二、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于发行结束后向有关主管部门提出上市交易流通申请，并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交易流通。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国家发改委核准、募集说明书约定，“18绵安专债01/18绵安01”、“18绵安专债02/18绵安02”及“19绵安专债01/19绵安01”所募资金中的6.12亿元用于建设绵阳市安州区城市停车场项目及其配套设施，3.78亿元用于补充发行人营运资金。

截至2022年末，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其中扣除发行费用后6.12亿元用于建设绵阳市安州区城市停车场项目及其配套设施，3.78亿元用于补充发行人营运资金，符合募集说明书约定。截至2022年末，绵阳市安州区城市停车场项目已投入资金6.12亿元，尚未完全建设完成。

（三）还本付息情况

“18绵安专债01”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5年每年的5月4日，本金兑付日为2021年至2025年每年的5月4日。

“18绵安专债02”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5年每年的11月22日，本金兑付日为2021年至2025年每年的11月22日。

“19绵安专债01”的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6年每年的11月25日，本金兑付日为2022年至2026年每年的11月25日。

发行人已通过债券托管机构按期支付了各期债券本年应付的本金和利息。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不存在延迟或尚未偿付本金或利息的情况。

（四）信息披露情况

2022年1月1日至今，发行人与企业债券相关信息已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网站披露，已披露的相关文件如下：

披露时间	披露内容
2022.04.22	2018 年第一期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022 年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公告（银行间）
2022.04.22	2018 年第一期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022 年付息公告（交易所）
2022.04.22	2018 年第一期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022 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交易所）
2022.04.27	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公告
2022.04.28	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2.04.28	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审计报告
2022.04.28	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担保人母公司口径）
2022.04.28	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担保人合并口径）
2022.05.20	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2022.05.20	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年度报告（以此为准）
2022.08.31	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2022.08.31	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2022.08.31	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2022.10.19	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
2022.11.14	2018 年第二期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022 年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公告（银行间）

2022.11.14	2018 年第二期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022 年付息公告（交易所）
2022.11.14	2018 年第二期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022 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交易所）
2022.11.17	2019 年第一期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022 年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公告（银行间）
2022.11.25	2019 年第一期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022 年付息公告（交易所）
2022.11.25	2019 年第一期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022 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交易所）
2022.12.05	2019 年第一期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022 年付息公告更正公告（交易所）
2023.04.21	2018 年第一期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023 年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公告（银行间）
2023.04.21	2018 年第一期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023 年付息公告（交易所）
2023.04.21	2018 年第一期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023 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交易所）
2023.04.28	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04.28	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审计报告
2023.04.28	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合并口径）
2023.04.28	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母公司口径）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2021年及2022年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中喜财审2022S00782号和中喜财审2023S0129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用以上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各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发行人2021年和2022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总资产	150.83	127.50	18.30	-
其中：货币资金	22.45	15.45	45.33	主要系本期新增外部融资导致现金余额增加。
应收账款	9.30	7.84	18.67	-
其他应收款	23.58	18.05	30.63	主要系本期政府往来性质款项增加所致。
存货	49.92	34.34	45.39	主要系本期新增代建工程项目投入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20.74	23.56	-11.97	-
固定资产	10.42	10.30	1.16	-
总负债	112.15	87.76	27.80	-
其中：短期借款	12.97	13.00	-0.22	-
应付票据	16.40	9.73	68.47	主要系绵阳市龙安商贸有限公司、绵阳市安集供应链管理公司等采购新增应付票据所致。
应付账款	14.31	5.87	143.96	主要系工程施工、代建项目、物资采购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8.40	15.35	19.84	-
长期借款	17.15	10.13	69.28	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导致融资需求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17.66	20.28	-12.93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68	39.74	-2.68	-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营业收入	47.40	42.93	10.42	-
营业成本	43.99	39.59	11.09	-

营业利润	1.21	1.06	14.23	-
利润总额	1.08	0.99	9.42	-
净利润	0.62	0.72	-13.54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0.18	0.84	-78.67	主要系本期并入银河化学，发行人对该公司持股比例仅为41.12%，导致0.44亿元计入少数股东权益所致。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02	58.91	5.28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0	9.51	47.26	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以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9	57.84	22.75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	1.69	31.95	主要系本期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7	6.64	95.15	主要系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4	-4.96	-116.66	主要系本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92	23.59	73.50	主要系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2	17.58	21.8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0	6.00	224.80	主要系本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所致。

财务主要数据和指标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变动情况(%)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流动比率(倍)	1.52	1.60	-4.96	-
速动比率(倍)	0.83	0.91	-9.35	-

资产负债率（%）	74.36	68.83	8.03	-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倍）	2.97	1.65	80.40	主要系本期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

（一）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从短期偿债能力看，截至2021年末和2022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60和1.52，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0.91和0.83，短期偿债能力尚可。

从长期偿债能力看，截至2021年末和2022年末，公司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8.83%和74.36%，负债水平有所提升。2021年度和2022年度，发行人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1.65倍和2.97倍，报告期内大幅提升，主要系2022年利息支出较上年度减少所致。考虑到公司作为绵阳市安州区唯一的国有独资综合性建设、经营和投融资主体，全面负责安州区基础设施、城乡供水、工业园运营等重要领域，近年来持续获得政府财政补贴、税收优惠等方面的支持，外部偿债来源稳定，长期偿债能力较强。

（二）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发行人2022年度营业收入为47.40亿元，净利润为0.62亿元。公司2022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10.42%，但净利润较上年下降13.54%，主要系当期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2022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0.99亿元，较去年同期上升22.75%。2022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74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16.66%，主要系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2022年，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9.50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24.80%，主要系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所。

四、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除上述债券外，发行人无其他债券发行。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已发行债券不存在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发行人为其他单位提供担保金额为34.54亿元，占净资产的比例为89.30%，比例较高。发行人对外提供担保的对象为绵阳当地国有企业和事业单位，该类企业抵御风险的能力较强，但由于被担保企业区域集中，若未来被保证人受经济周期影响或因经营环境发生变化而出现经营困难，公司对外担保可能转化为实际负债，进而影响正常的生产经营。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未发生对外担保代偿的情形。

（二）受限资产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发行人受限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受限资产类别	账面价值	受限部分账面价值	受限部分账面价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2.45	13.67	60.89	定期存单、保证金
存货	49.92	3.42	6.85	抵押担保
投资性房地产	20.74	15.06	72.61	抵押担保
应收账款	9.30	0.00	0.00	质押担保
固定资产	10.42	0.14	1.34	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2.73	0.12	4.40	抵押担保
合计	115.56	32.41	-	-

（三）发行人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不存在其他对自身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实质影响的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六、担保人最新情况

本次债券由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证人”）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至2022年末，担保人总资产183.34亿元，净资产96.37亿元；2022年度，担保人实现营业总收入12.51亿元，净利润3.19亿元。截至2022年末，保证人累计对

外担保余额为686.05亿元，占其净资产的比例为711.89%；融资性担保责任余额为539.22亿元。报告期内，保证人已按约定执行保证担保事项。截至2022年末，本期债券担保人未发生可影响其资信的重要事项。

七、总结

综上所述，发行人利润水平较为稳定，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发行人良好的业务发展前景和盈利能力也为公司未来的债务偿还提供了良好的保障。总体上发行人对本次债券本息具有良好的偿付能力。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绵阳安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022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